

绍兴市出口转关智能电子锁途中监管系统单一来源采购 论证会专家论证报告

浙江利可达物流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 日 14:30 时在物流大厦 1406 对该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可行性的论证。经过各位专家的认真讨论，评阅方案后认为：

根据国家、省相关政策明确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平台依托电子口岸平台建设，而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是浙江省电子口岸平台唯一的建设和运维主体。

本项目所使用的企业申报及回执数据均需通过此“单一窗口”实现互联互通。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本采购项目符合上述情形，建议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进行采购。

专家签名：



2025 年 7 月 3 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吴意跃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浙江省杭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绍兴市出口转关智能电子锁途中监管系统	
	供应商名称: 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本项目是中国(浙江)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的重要组成部分。我省已根据国务院及省政府对系统建设运维唯一性原则要求,由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建设了全省域范围的“单一窗口”。 本项目所使用的企业申报及回执数据均需通过此“单一窗口”实现互联互通,相关数据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31条第一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27条中关于“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这一“单一来源”方式的要求。 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委托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进行建设。	
专业人员签字	吴意跃	2025年 7 月 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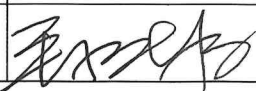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u>李昕宇</u>	
	职称: <u>副教授</u>	
	工作单位: <u>浙江大学</u>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绍兴市出口转关智能电子锁途中监管系统	
	供应商名称: <u>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u>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国家、省相关政策明确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平台依托电子口岸平台建设,而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是浙江电子口岸平台唯一的建设和运营主体,该平台为省内首个“单一窗口”项目运行良好取得优异成绩。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由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建设绍兴出口转关智能电子锁途中监管系统,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7条,采购法实施条例第1条第1款关于单一来源采购的规定,有利于项目的建设和稳定运行。特此推荐由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承接该项目建设。	
专业人员签字	<u>李昕宇</u>	2025年 7 月 9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毛科技	
	职称: 副教授	
	工作单位: 浙江工业大学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绍兴市出口转关智能电子锁途中监管系统	
	供应商名称: 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根据国家有相关政策明确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平台依托电子口岸平台建设,而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是浙江电子口岸平台唯一的建设和运营主体。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具备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完成项目建设资格。 综上所述,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委托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建设绍兴出口转关智能电子锁途中监管系统具备知识依据和事实基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一款中关于“单一来源”采购的规定。	
专业人员签字		2025年7月3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论证会议专家签到单

项目名称：绍兴市出口转关智能电子锁途中监管系统

时间: 2025.7.3

地点：物流大厦 14 楼会议室

[illegible]